**嘉義市演藝團體立案登記申請書**

受文者：嘉義市政府

主　旨：檢送「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申請設立登記申請書」乙式二份，請惠予核辦。

說　明：：

一、依「嘉義市演藝團體輔導規則」之規定辦理

二、檢附下列表件

（一）立案登記申請表（一式兩份正本）

（二）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身分證明文件

（三）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信用證明文件

（四）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照片三張（2吋）

（五）演職員名冊

（六）法定代理人同意書（如有未成年團員，應檢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）

（七）組織架構及業務執掌

（八）訓練及演出計畫

（九）團址使用權利證明書

（十）財務目錄

（十一）經費來源

（十二）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切結書正本

（十三）設立年度業務及財務計畫

申　請　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簽章印

（即代表人）

團 名： 團章

聯 絡 電話：

團 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　　日

附件(一)

| **嘉義市演藝團體立案登記申請表** |
| --- |
| 團體名稱 |  | 團  | 嘉義市 區  里 鄰 路街 巷 | 正面二吋半身照片浮貼 |
| 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 | 職稱： |  | 址 |  弄 號   |
| 姓名： | 電話 |  |
| 性別：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 傳真 |  |
| 電子郵件 |  |
| 身分證字號 ： |  |
| 演藝類別 |  | □音樂 □舞蹈 □戲劇 |  □其他 |
| 設立宗旨 |  |   |  |
|  |
| 組織架構及業務執掌 |  |
| 組織人員編制： 全職\_\_\_\_人，兼職\_\_\_\_人，團員\_\_\_\_人，志工\_\_\_\_人，合計\_\_\_\_\_\_人 |
| 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身分證明 | 如附件( ) | 團址使用權利證明 | 如附件（ ） |
| 演職員名冊 | 如附件( ) | 建築物使用執照或房屋證明文件 |  |
|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| 如附件（ ） | 財產目錄 | 如附件（ ） |
| 組織架構及業務職掌 | 如附件( ) | 經費來源 | 如附件（ ） |
| 訓 練 及 演 出 計畫 | 如附件( ) | 代表人切結書 | 如附件（ ） |
| 印鑑：團體團章（應與團體名稱之文字相同） |  | 代表人印鑑章 |  |
| 右陳嘉義市政府 | 設立核准後，核予嘉義市政府關防 | 申請人　　 （簽章）（即代表人）申請日期 |

 一式二聯 第一聯：由嘉義市文化局存檔

| **嘉義市演藝團體立案登記申請表** |
| --- |
| 團體名稱 |  | 團  | 嘉義市 區  里 鄰 路街 巷 | 正面二吋半身照片浮貼 |
| 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 | 職稱： |  | 址 |  弄 號   |
| 姓名： | 電話 |  |
| 性別：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| 傳真 |  |
| 電子郵件 |  |
| 身分證字號 ： |  |
| 演藝類別 |  | □音樂 □舞蹈 □戲劇 |  □其他 |
| 設立宗旨 |  |   |  |
|  |
| 組織架構及業務執掌 |  |
| 組織人員編制： 全職\_\_\_\_人，兼職\_\_\_\_人，團員\_\_\_\_人，志工\_\_\_\_人，合計\_\_\_\_\_\_人 |
| 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身分證明 | 如附件( ) | 團址使用權利證明 | 如附件（ ） |
| 演職員名冊 | 如附件( ) | 建築物使用執照或房屋證明文件 |  |
|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| 如附件（ ） | 財產目錄 | 如附件（ ） |
| 組織架構及業務職掌 | 如附件( ) | 經費來源 | 如附件（ ） |
| 訓 練 及 演 出 計畫 | 如附件( ) | 代表人切結書 | 如附件（ ） |
| 印鑑：團體團章（應與團體名稱之文字相同） |  | 代表人印鑑章 |  |
| 右陳嘉義市政府 | 設立核准後，核予嘉義市政府關防 | 申請人　　 （簽章）（即代表人）申請日期 |

 一式二聯 第二聯：經核准後由代表人自行保存附件(二)

| **嘉義市演藝團體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身分證明文件** |
| --- |
| 區分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月日 | 身分證字號 | 電話 | 戶籍地址 |
| （即負責人）代表人 |  |  |  |  |  |  |
| 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身分證影印本 | （正面） | （反面） |

附件(三)

**嘉義市演藝團體演職員名冊**

**團名：**

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：　　　　　　簽章

演職員總人數： 人（男性： 人 女性： 人）

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日期 | 身分證字號 | 地址 | 本人照片 | 電話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（名冊共 頁，本頁為第 頁）

附件(四)

**法定代理人同意書**

　　本人同意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生（未成年）參加

　　　　　　 ，表演專長為　　　　　　　項目，特立此同意書為憑。

　　　　此　致

嘉義市政府

未成年團員： 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法定代理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　　　話：

住 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附件(五)

**嘉義市演藝團體組織架構及業務執掌**



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 | 19 | 18 | 17 | 16 | 15 | 14 | 13 | 12 | 11 | 10 | 9 | 8 | 7 | 6 | 5 | 4 | 3 | 2 | 1 |

附件(六)

**嘉義市演藝團體訓練及演出計畫**

(一)訓練期程：

(二)訓練方式：

(三)訓練內容：

(四)公開演出計畫：

(五)其他：

附件(七)

**團址使用權利證明書**

本人同意提供 （地址）屋舍

供 （團名）設為團址，另提供屋舍之建物所有權

證明文件供參。

屋主： 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(八)

**嘉義市演藝團體財產目錄**

團　名：

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：　　 　　　簽章

| 分類 | 名稱 | 單位 | 數量 | 總價 | 購入年月日 | 備註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建築 | 辦公室 | 間 |  |  |  |  |
| 建築 | 休息室 | 間 |  |  |  |  |
| 建築 | 會議室 | 間 |  |  |  |  |
| 建築 | 客廳 | 間 |  |  |  |  |
| 建築 | 餐廳 | 間 |  |  |  |  |
| 建築 | 訓練場所 | 間 |  |  |  |  |
| 建築 | 演員宿舍 | 間 |  |  |  |  |
| 服裝 | 服裝 | 套 |  |  |  |  |
| 器材道具 | 器材道具 | 組 |  |  |  |  |
| 圖書 | 教材 | 冊 |  |  |  |  |
| 文具 |  | 批 |  |  |  |  |
| 醫護設備 |  | 組 |  |  |  |  |
| 車輛 | 小客車 | 輛 |  |  |  |  |
| 車輛 | 大貨車 | 輛 |  |  |  |  |
| 車輛 | 大客車 | 輛 |  |  |  |  |
| 衛生設備 |  | 套 |  |  |  |  |
| 消防設備 |  |  |  |  |  |  |
| 有價證券 |  |  |  |  |  |  |
| 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
附註：一、分類欄按：建築、土地、車輛、教材、教具、儀器、辦公設備、教室設備、實習設備、圖書、文具、醫護設備、衛生設備、消防安全設備、其他等循序填寫。

二、本團體所有財產悉列本清冊，不得遺漏，以便主管單位查核。

三、本清冊如不敷應用，得依實際數量按分類循序依式自行加填。

附件(九)

**嘉義市演藝團體經費來源**

本團體（名稱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申請設立登記。

資本額為新台幣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元整

| 存款證明文件粘貼處【以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名義向金融機構存定期一年以上存款】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簽章 |
| --- |

附件(十)

**代表人（即負責人）切結書**

本人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團名）之代表人，願意遵守「嘉義市演藝團體輔導規則」各項規定。所填之資料屬實，團隊排練時亦無妨害鄰近安寧情形，並於立案核准後依該法規遵守下列事項，如有違反，願負全部責任：

1. 本團絕不經營與創設目的無關之業務。
2. 本團除為創設目而從事之各種活動所支付之必要費用外，絕無分配盈餘之行為。
3. 本團將依規定按時提送相關業務資料至主管機關備查，並隨時配合其業務檢查作業。
4. 本團解散後，除清償債務外，其賸餘財產將歸屬非營利演藝團體，若提出解散申請後卅日內仍未完成財產歸屬作業，將交由主管機關全權處理。

此　致

嘉義市政府

團　　　名：

代 表　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（即負責人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團　　　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**「(團體名稱)」○○年度業務及財務計畫**

一、計畫依據：依據設立宗旨辦理。

二、業務計畫內容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 作 項 目 | 實 施 內 容 | 經費預算（新臺幣元） | 預 定 進 度 | 備 註 |
| 起 | 迄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三、經費來源：

四、預期效益：